中国共产党泉州市丰泽区委员会

泉丰委〔2026〕81号

中共泉州市丰泽区委 泉州市丰泽区人民政府 关于构建具有丰泽特色的创新体系 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意见

（2026年10月30日）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创新驱动发展的重要论述和对福建工作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传承弘扬、创新发展“晋江经验”，坚持市场导向、应用为先，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加快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打造全域协同创新城市发展格局，为奋力建设21世纪“海丝名城”核心区提供坚实支撑，

制定本意见。

一、目标要求

到2030年，科技创新引领支撑作用显著增强，培育一批高价值创新应用场景，规上企业研发投入年平均增速达到5%以上，营业收入1亿元以上的制造业企业实现研发活动全覆盖，规模以上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超65家，高能级科技创新平台矩阵基本建成，技术合同成交额突破6.2亿元，工业战略性新兴产业产值占规上工业产值比重提升到19%以上，城市创新体系整体效能实现大幅度提升，科技创新先行区建设迈上新台阶。

到2035年，具有丰泽特色的创新体系基本形成，全区科技实力和创新能力大幅跃升，在全市创新布局中形成辨识度高、竞争力强的特色发展优势，成为全市产业创新高地和区域创新中心。

二、强化源头创新，提升自主创新能力

坚持源头创新引领，突出企业创新主体地位，夯实基础研究与技术攻关能力，构建梯次衔接、运转高效的区域创新链条。

（一）培优壮大企业创新主体。完善“科技型中小企业—高新技术企业—专精特新企业—科技领军企业”梯度培育机制，提高规上制造业企业研发机构、研发活动覆盖率，推动“小升高、规升高、高变强”，打造规模大、质量优、后劲足的高新技术企业集群。用好用足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和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减免等政策，鼓励企业加大研发投入，引导建立研发准备金制度。

支持匹克、科立讯等龙头企业牵头组建创新联合体，联动上下游中小企业和高校院所协同攻关。引导区属国企布局新兴产业赛道，开展跨所有制协同技术攻关。

（二）强化基础研究和关键技术攻关。优化科技计划项目管理机制，稳定财政基础研究投入。引导华侨大学、黎明职业大学等辖区高校围绕人工智能、数字服务、环保装备、现代建筑等领域培育交叉新兴学科。支持高校、科研院所与企业共建新型研发机构，聚焦关键工艺、底层核心技术开展定向攻关。创新科研组织模式，深化“揭榜挂帅”机制，探索推行“赛马制”并行攻关，围绕智能装备、数字文创、跨境 AI、智慧法务等领域精准发布技术需求，构建“企业出题、院所解题、政府搭桥”的协同创新生态。

三、建强科创平台，催生产业发展动能

整合全区科创平台、园区载体、异地飞地资源，构建“本土平台+产业园区+异地孵化”立体化科创载体体系，打造高能级创新承载空间。

（三）提质升级高能级创新平台。持续做大 7 个大院大所创新势能，推广“院所+运营公司”“院所+产业化项目”“院所+中试基地”市场化运营模式，推动福建（泉州）先进制造技术研究院、天津大学集成电路及人工智能研究院等平台提质增效、实体化运行。依托泉州数字经济产业园打造省级人工智能产业园核心载体，加快华侨大学人工智能丰泽基地、具身智能机器人创新

平台、中试验证基地建设。围绕数字经济、建筑服务、跨境电商、智能装备布局一批产业共性技术平台。用好用活大型科研仪器共享平台，引导院企科研设备、试验数据共建共用。

（四）优化拓展科创园区承载功能。坚持“以园聚创、以创兴产、以产兴城”理念，构建“产业+科创+社区”融合发展新模式，引导工业企业“退城入园”发展，提升安全生产质量，并推动十大产业社区向复合型创新综合体迭代升级。围绕主导产业链布局产业共享科创空间，配套建设共享实验室、中试产线、科研仪器平台等公共创新载体，降低企业研发创新成本。搭建全链条园区创新服务体系，精准招引新型研发机构、高校联合实验室落地，布局科技成果转化服务站点，集聚科技中介、知识产权服务、技术经理人等专业资源入驻，构建专业化、全链条园区科创服务生态。

（五）构建优异科创飞地体系。深化科创飞地建设，高水平运营丰泽（深圳）科创中心，全面推行“异地孵化、丰泽转化”机制，主动对接珠三角前沿技术、优质项目和高端人才，拓宽域外创新资源导入渠道。

四、畅通转化通道，加速成果落地见效

以制度改革破堵点、以交易平台提效能、以专业服务补短板、以知识产权强保障，打通科技成果从科研端到产业端的全链条闭环。

（六）深化科技成果权属机制改革。积极对接落实上级关于

职务科技成果所有权、长期使用权的试点政策，鼓励和支持高校、科研院所、区属国企在科技成果处置、收益分配方面依法依规行使自主权。营造鼓励创新、宽容失败的良好氛围，激发科研人员成果转化内生动力。

（七）健全市场化技术交易体系。依托专业技术转移机构培育成果价值评估服务能力，健全市场化技术定价机制。对接在丰省级技术转移机构、泉州国家级知识产权保护中心，搭建线上线下一体化成果对接平台，常态化举办产学研精准对接活动。健全技术交易信用监管与纠纷快速调处机制，持续扩大技术合同登记规模，推动更多优质科研成果落地丰泽产业化。

（八）培育专业化科创中介服务体系。大力培育技术转移、知识产权运营、科技咨询、创业孵化等中介服务机构，鼓励产业园区、龙头企业组建产业型中介服务平台。开展技术经理人专项培训，联合在丰高校定向培养兼具产业认知、投融资、知识产权能力的复合型科创人才，支持企业设立专职技术转移专员。建立中介机构信用档案，统一规范行业服务标准，推动科创中介服务规范化、专业化发展。

（九）完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做强泉州国家级知识产权保护中心配套服务站点，健全跨区域知识产权协同保护机制，落实知识产权快速预审、确权、维权绿色通道。实施高价值专利培育行动，常态化开展产业专利导航，引导企业构建自主可控专利布局，全面提升涉外知识产权风险应对能力。推进行政执法与司法

保护深度联动，严格落实侵权惩罚性赔偿制度，依托行业协会协同发力，构建多元协同的知识产权保护格局。

五、深化产创融合，培育都市新质生产力

坚持创新赋能产业、场景承载创新、业态融合升级，推动传统产业提质、新兴产业扩容、未来产业蓄势，实现创新与产业双向赋能、一体跃升。

（十）加强产业技术创新改造。推进传统制造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改造，扩大工业互联网、人工智能场景应用。前瞻布局人工智能、低空经济、新材料、生物医药等新兴产业，抢抓具身智能、可信计算等未来产业机遇。推动数字技术与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发展数字法务、数字文旅、智慧商贸、跨境数字服务、科技服务，壮大高端专业服务业集群。鼓励制造企业剥离研发、设计、营销等高端环节，发展服务型制造。加强农业、海洋领域科技创新与成果转化应用，推动科创资源高效开发、集约利用。

（十一）加速新技术新产品场景落地。健全技术需求与成果供给精准对接机制，鼓励机关事业单位、区属国企优先开放各类创新应用场景。围绕城市治理、文旅消费、数字政务、智慧楼宇、跨境贸易等领域发布创新场景清单，加大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和首批次新材料示范推广力度，完善试点示范和风险补偿机制，降低创新产品市场准入门槛，加速创新成果规模化应用。

（十二）培育跨界融合新兴业态。推动一二三产跨界融合，

依托 AI 技术、工业互联网和平台载体，催生共享制造、定制化解决方案、全域剧本游和跨境数字服务等新业态。引导企业由产品销售向技术服务、整体解决方案和品牌运营转型。发展循环经济、低碳经济，培育绿色工厂和绿色供应链，探索园区低碳改造路径。

（十三）加快布局新型基建。优化算力、网络和数据基础设施布局，推进 5G 网络深度覆盖，推动建设虚拟电厂、智慧能源、车路云一体化、城市数字孪生等。推进两岸数据要素产业园建设，打造区域数据流通、算力服务平台。统筹布局低空感知基础设施，支撑低空文旅、低空装备产业发展。

六、优化要素配置，汇聚协同创新合力

整合人才、服务、载体、环境等各类创新要素，全方位完善创新服务体系、优化创新创业生态，形成要素集聚、活力迸发的创新发展格局。

（十四）深化科教人才融合发展。深入实施人才“港湾计划”，推进人才人口“双增”行动，构建精准引才、梯次育才和高效用才链条。完善以创新价值、能力、贡献为导向的人才评价机制。推行“科技副总”“产业导师”和产业链特聘专家制度，深化科技特派员工作，畅通校企人才双向流动。联合华侨大学和黎明大学等辖区高校共建产业学院和实训基地，定向培育工程师、高技能人才和数字产业人才。完善人才公寓、医疗安居配套，提升人才归属感。

（十五）健全科技金融支撑体系。发挥海丝基金小镇集聚效应，优化政府引导基金运作，构建覆盖种子期、初创期、成长期企业的基金链条，引导长期资本投向科创领域。完善科技金融服务体系，推广科技贷、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和创新积分贷等产品。打造优良创新环境，整合政银企资源，持续促进创新要素与金融资本对接。

（十六）拓展海丝侨台协同创新网络。发挥侨乡优势，链接海内外侨资、侨智和侨才资源，引导侨商参与科技创新和产业孵化。深化丰台科创融合，推动台青创业和技术交流，落实台胞科创同等待遇。积极融入福厦泉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和泉厦科创走廊，深化山海协作，推动创新资源和产业项目双向对接。

（十七）优化都市创新空间格局。立足“一轴、两带、四组团”空间布局，打造环清源山科技带、环湾现代服务业带，深度赋能全市域传统优势产业，发展工业互联网、智能制造解决方案，建设产业数字化服务高地。重点发力大数据和机器人等前沿领域，在金融科技、智慧城市、科技服务等细分赛道形成优势。推动科创载体与生态廊道、公共服务设施联动布局，完善人才安居、优质教育、医疗服务、商务休闲等配套供给，活化利用世界文化遗产资源，持续优化宜居宜创宜业的城市环境。

（十八）营造全域创新浓厚氛围。弘扬科学精神、企业家精神和工匠精神，引导企业家发挥创新引领作用。优化鼓励创新的营商环境，维护市场公平竞争，放宽市场准入，破除限制新业态

发展的不合理障碍。完善公共安全保障体系，健全科研诚信、科技伦理和科技安全管理制度。深入开展全域科普宣传，推进“互联网+科普”工程，讲好丰泽创新故事，吸引更多具有科研潜质的青少年立志投身科技事业，提升全民科学素质。

七、组织实施

把坚持党的领导贯穿和落实到创新驱动发展全过程各领域各环节，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区有关部门和各街道办事处要细化支持政策和工作举措，形成工作合力，重大事项及时按程序向区委、区政府请示报告。

（此件公开发布）

中共泉州市丰泽区委办公室　　2026年10月30日印发